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文件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京医保发〔2024〕17号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调整糖类抗原测定等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和相关政策的通知

各区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各有关医疗机构：

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要求，现就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和相关政策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糖类抗原测定”等8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所列价格为最高指导价格，不得上浮，下浮幅度不限。同时，明确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报销类别（附件1）。

二、同步废止“糖类抗原 CA-549 测定”等10项现行相关医

疗服务价格项目（附件2）。

三、各公立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不得收取未列明的费用。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严格规范自身价格行为；严格执行医疗服务价格公示制度，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通过多种方式公示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及服务规范等内容，落实好住院费用清单、明码标价等相关规定。

四、市、区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落实责任。要积极做好政策宣传解释，密切关注政策执行情况，跟踪政策实施效果；要切实加强对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和医德医风教育，规范医务人员服务行为，不断提高服务质量；要指导医疗机构加强内部成本核算和成本控制，主动做好控费工作，及时解决医患矛盾。

五、国家或本市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禁止临床使用的医学诊疗技术，不适用本市各项价格政策。

本通知自2024年12月28日起执行。此前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各医疗机构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附件：1.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调整表

2. 废止项目表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 1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调整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项目价格 (元)	备注	医保类别	工伤保险类别
1	CGRP1000	糖类抗原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项		55		甲	甲
2	CGRA1000	癌胚抗原(CEA)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项		33		甲	甲
3	CGRD1001	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	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登记，发送报告，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项		55		甲	甲
4	CGRB8000	甲胎蛋白(AFP)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次		38		甲	甲
5	CGRJ1000	细胞角蛋白 19 片段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次		55		甲	甲
6	CERZ1000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ProGRP)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定标和质控，检测样本，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项		55		甲	甲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项目价格 (元)	备注	医保类别	工伤保险类别
7	CGRH1000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NSE)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次		55		甲	甲
8	CGRW1000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SCC)测定	样本采集、签收、处理，加免疫试剂，温育，检测，质控，审核结果，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发送报告；按规定处理废弃物；接受临床相关咨询。		次		55		甲	甲

附件 2

废止项目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CGRU1000	糖类抗原 CA-549 测定
CGRR1000	糖类抗原 CA-153 测定
CGRS1000	糖类抗原 CA-199 测定
CGRT1000	糖类抗原 CA-242 测定
CGRV1000	糖类抗原 CA-724 测定
CGRL1000	糖类抗原 CA-27 测定
CGRM1000	糖类抗原 CA-29 测定
CGRN1000	糖类抗原 CA-50 测定
CGRQ1000	糖类抗原 CA-130 测定
W0309030010	消化道癌胚抗原测定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4 年 11 月 29 日印发